

证券代码：300147

证券简称：香雪制药

公告编号：2019-045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6月28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6月26日以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了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三名，实到监事三名，会议由黄伟华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、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对召开监事会的规定，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议案，经表决方式通过并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经全体监事审议，同意选举黄伟华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（黄伟华简历详见附件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6月28日

附件：黄伟华简历

黄伟华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女，1971 年生，大专学历，会计师。曾任广州市石油公司会计、广州市黄埔区口岸发展公司主管会计、广州建翔码头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、广州中汽协骏宜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。2005 年 11 月加入公司，曾任公司董事、行政总监，现任公司人事行政总监、监事会主席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黄伟华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47,48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4%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 5%以上的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